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相关诉讼进展暨
公司及子公司诉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相关诉讼进展

因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货款结算不及时，被多家供应商向人民法院提起诉前保全，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人民法院冻结。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被冻结金额合计 18,711.5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对自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至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董事会召开之日发生的诉讼案件（主要是冻结账户所涉及的诉讼案件）进行了核查，现将目前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案件类别及所处的诉讼阶段：公司及子公司被司法冻结银行账户涉及的案件主要是供应商起诉要求支付货款的案件：部分案件已判决，部分案件审理中，部分案件已撤诉或撤诉中，部分案件相关法律文书公司尚未取得。

经公司统计，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发生的诉讼、仲裁涉案金额约 24,063.59 万元。

二、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情况

（一）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后诉讼及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件情况说明	诉讼标的金额（元）	案件开始时间	案件进度情况及结果
1	西安银桥乳业（集团）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原告为供应商，因拖欠货款引发纠纷	6,175,844.55	2024.5.10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2	玛氏箭牌糖果（中国）有限公司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原告为供应商，因拖欠货款引发纠纷	5,969,947.98	2024.6.21	未开庭
3	深圳增进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人人乐集团	原告为供应商，因拖欠货款引发纠纷	5,192,985	2024.6.29	未开庭
4	陕西伴尔家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原告为供应商，因拖欠货款引发纠纷	5,135,768.28（暂计）+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	2024.7.15	未开庭
单笔涉案金额 500 万元以下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累计				21,6181,335.33	-	-
合计				240,635,881.143	-	-

备注：1、上表案件涉案金额与最终判决金额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除上述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尚存在小额诉讼或仲裁纠纷事项。

四、上述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由于部分案件尚在审理中或撤诉中，部分诉讼相关法律文书公司尚未取得，部分案件尚未执行完毕，且案件数量及诉讼情况持续变化，目前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本期利润的影响数据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公司对冻结账户及诉讼案件问题解决的安排

1、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组成专责小组，积极与供应商沟通协调，统筹制定详细的解决方案，分期分批多措并举逐步解决供应商货款结算问题。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采取一切可行的措施和手段，并尽最大努力尽快解决货款结算问题；

2、公司努力采取各项有效措施，积极与债权人、法院等多方进行沟通，寻求解决方案，争取获得债权人的理解与支持，重点争取冻结账户予以尽早解冻，增加可使用账户的资金；

3、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改善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努力维持业务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积极维护并拓展存量融资渠道，多方筹措资金。

《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事项的进展，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9日